第5講：代禱、感恩與信仰（西1:9-14）

系列：歌羅西書

講員：周廣亮

1. 雙重的禱告與感恩（西1:9）：這封信的開頭有雙重的感恩和禱告，西1:3-8是感恩禱告：西1:9-14又是禱告和感恩。兩段的用詞也重複，如“感謝父”（西1:3、12）；“我們……聽見”（西1:4、9）；“結果子增長”（西1:6、10）；“自從聽見”（西1:6、9）；“常常為你們禱告”、“不住的禱告祈求”（西1:3、9）；“真知道神恩惠的日子”、“滿心知道神的旨意……漸漸的多知道神”（西1:6、9-10）等。

1.1. 保羅“不住禱告”：當然不是毫無間斷地禱告，而是恒常地、有規律地禱告。古代猶太人和基督徒有一日三次禱告的習慣（徒3:1，10:3、30；詩55:17）。

1.2. “願你們”：不是為自己禱告。他是代禱，這禱告的內容正是我們所有基督徒要學習的。注意，重要的和次要的需要，這裡所提的一定是最重要和與整個教會的信仰息息相關。

1.3. 滿心知道“神的旨意”（西1:1、9，4:12），本書出現三次，保羅書信共約20次。按內容可分為三種：

1.3.1. “神的旨意”與救恩歷史有關：祂的旨意是借著基督耶穌的死成就救贖（加1:4；弗1:11）。

1.3.2. “神的旨意”指適用于所有信徒的、一般性的，不必尋求，只要遵行的。如馬其頓教會照神旨意把自己奉獻給主，然後歸附保羅和同工（林後8:5）；信徒要明白神的旨意（弗5:17）；要從心理遵行神的旨意（弗6:6）；神的旨意是要信徒聖潔、遠避淫行（帖前4:3）；要常常喜樂、不住禱告、凡事謝恩（帖前5:16-18）。

1.3.3. 關乎個別信徒、特殊的“神的旨意”：如保羅到訪羅馬的時候（羅1:10，15:32）；神的旨意是藉心意更新的變化來辨別、察驗的（羅12:2）。在本書，明白神的旨意就應當有下文描述的生命品質（西1:10-14），因此這是指神對信徒生命的旨意，也就是上面第二個分類，也不排除第一個意思。西4:12“神的一切旨意”應該包括這裡第二類、第三類的旨意。

2. 代禱的最終目的（西1:10-12）：就是認識神旨意的結果——信仰和生命對得起主，並令祂喜悅。這生命有四個特徵。馮蔭坤教授 指出西2:7講基督徒生活，也提到四個特徵，生根、建造、信心堅固、感謝的心增長：

2.1. 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（西1:10）：保羅立志討主喜悅（林後5:9）；信徒要察驗主所喜悅的旨意（羅12:2；弗5:10）；在生活上討主喜悅，並更加勉勵（帖前4:1）。善事和善工是保羅所關心的（提前5:10；提後2:21；多1:16；提後3:17：多3:1）。如何討神喜悅，在西2:6-7和3:1-4:1有清楚指引。

2.2. 對神的認識漸漸加多（西1:10）

2.3. 能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（西1:11）：多知道神就能“力上加力”，或譯“依照他榮耀的大能得著一切能力”（新譯本，西1:11），就能忍耐寬容。聖靈所結的果子有“忍耐”（加5:22），與本節的“寬容”是同一個字（馮，162頁）。“歡歡喜喜”也譯為“喜樂”（新譯本），因此喜樂和忍耐都是聖靈的果子！

2.4. 對神的基業、救恩和天國身分感恩（西1:12-14）：注意，他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（西1:13）。“權勢”一詞保羅使用了27次，有四個意思：

2.4.1. 抉擇上的自由：權利（林前9:5）

2.4.2. 權柄（林前11:10）

2.4.3. 獲得權力者，掌權的（西1:16，2:10、15）

2.4.4. 掌權者行駛權力的範疇（弗2:2）。在本節此字應是第四種意思：“王國”（新普及本），神救我們脫離了黑暗的領域。這是無比的救恩！

注：馮蔭坤《歌羅西書、腓利門書注釋（卷上）》，香港：明道社，2013年，184頁，和該頁注腳2。另參Douglas J. Moo, The Letters to the Colossians and to Philemon, 美國密西根州大急流市（Grand Rapids）William B. Eerdmans出版社。108頁，Logos Bible Software.